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418)

內幕消息
重整方案之最新消息
間接控股股東之變更

本公告乃由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七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該方案。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獲告知，根據該方案，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北大方正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已轉讓本公司之直接控股股東方正信息產業有限責任公司之全部股權，至新方正控股發展有限責任公司（「新方正集團」）（「該轉讓」）。於該轉讓完成後，新方正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 30.60% 的股權。於本公告日期，北大方正

等五家公司已轉讓彼等於新方正集團之全部股權至重整投資者。

於本公告日期，新方正（北京）企業管理發展有限公司（「**新方正（北京）**」）直接持有新方正集團 66.51% 的股權。於同一日期，新方正（北京）為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其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直接擁有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直接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於該轉讓完成後，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方正（北京）及新方正集團均分別成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警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邵行先生（總裁）、齊子鑫先生、胡濱先生、張建國先生及吳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仲裁先生、劉家榮先生及賴雅明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